

科際整合法律學研究所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民國 98 年 5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30 分

會議地點：法律學院暨社科院第三會議室（政治系旁）

會議主席：王泰升教授

出席委員：王文字教授、黃昭元教授、黃銘傑教授、王兆鵬教授、陳聰富教授、林仁光副教授、林明昕助理教授、蔡英欣助理教授

紀錄：施詠臻助教

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：本所教育目標及學生核心能力討論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因應 98 學年教育部評鑑，課務組籌備建置「臺大課程地圖」，系所配合辦理，思考以下事項並製作表格：1. 教育目標 2. 學生核心能力 3. 核心能力與課程規劃關聯圖，茲檢附草擬初稿（如附件一），應如何填寫，請討論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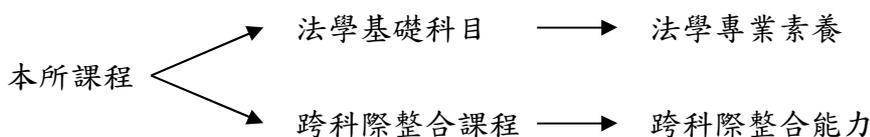
決議：

1. 本所教育目標擬定如右：培養學生具有足以擔任法律專業工作的法律專業知識，並融合原有知識背景與法學專業，造就兼具多元化及專業化的法律人才。

2. 為求一致，本所學生核心能力採取 98 學年第二學期第一次課程委員會擬定之本院學生核心能力：

- (1) 問題之分析與解決
- (2) 資料之閱讀與批判
- (3) 法律文書撰寫
- (4) 口語表達與聆聽
- (5) 資料蒐集
- (6) 組織與經營管理
- (7) 服務人群與伸張正義
- (8) 科際整合
- (9) 國際視野
- (10) 了解尊重多元文化

3. 本所核心能力與課程規劃關聯圖修改如下：



第二案：本所評鑑初稿審查案。

一、為因應 98 學年教育部評鑑，本所預定於 5 月 25 日進行系所自評，10 月中接受教育部評鑑，茲檢附本所最新版評鑑初稿(如附件二)，內容是否增刪或修改(放入 10 月正式評鑑稿)，請討論。

決 議：

1. 依黃昭元教授建議，將科整課程統一稱為「跨科際領域課程」。
2. 依王兆鵬教授建議，刪除項目五多餘之圓餅圖與百分比。
3. 請出席委員於 5 月 15 日前以 email 或紙本方式，告知負責助教修改意見，由助教進行修改，並呈閱所長。

臨時動議：